

坚持量入为出 切莫过度借贷

银保监会发布消费者风险提示:远离过度借贷营销陷阱

当前,信用卡、小额信贷等个人消费信贷服务与各种消费场景深度绑定,一定程度上便利了生活、减轻了即时的支付压力,但消费者若频繁、叠加使用消费信贷,易引发过度负债、征信受损等风险。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发布2022年第2期消费者风险提示,提醒消费者远离过度借贷营销陷阱,防范过度信贷风险。

远离过度借贷营销陷阱

近年来,时有消费者投诉反映过度授信、信用卡分期手续费或违约金高、暴力催收等。此外,一些商家诱导消费者以贷款或透支方式预付费,后因各种原因不能持续经营,导致消费者不仅无法享受本已购买的服务,还要面临还款压力和维权困难。对此,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提醒消费者,远离过度借贷营销陷阱,防范过度信贷风险。

一是诱导消费者办理贷款、信用卡分期等业务,侵害消费者知情权和自主选择权。警惕营销过程中混淆概念,诱导消费者使用信用贷款等行为,比如,以“优惠”等说辞包装小额信贷、信用卡分期服务;或是价格公示不透明,不明示贷款或分期服务年化利率等;还有的在支付过程中故意诱导消费者选择信贷支付方式。若消费者自我保护和风险防范意识不强,不注意阅读合同条款、授权内容等,签约授权过程比较随意,容易被诱导办理贷款、信用卡分期等业务。

二是诱导消费者超前消费。利用大数据信息和精准跟踪,一些机构挖掘用户的“消费需求”后,不顾消费者综合授信额度、还款能力、还款来源等实际情况,过度营销,诱导消费者超前消费,致使消费者出现过度信贷、负债超出个人负担能力等风险。消费者应该知道,使用消费信贷服务后,需要依照合同约定按期偿还本金和利息,信用卡分期、信用贷款等息费未必优惠,折合年化费率计算后的综合贷款成本可能很高,过度信贷易造成过度负债。

三是诱导消费者把消费贷款用于非消费领域。诱导或默许一些消费者将信用卡、小额信贷等消费信贷资金用于非消费领域,比如买房、炒股、理财、偿还其他贷款等,扰乱了金融市场正常秩序。消费者违规将消费信贷获取的资金流向非消费领域仍需承担相应后果,“以贷养贷”“以卡养卡”不可取。

四是过度收集个人信息,侵害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权。一些金融机构、互联网平台在开展相关业务或合作业务时,对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不到位,比如以默认同意、概括授权等方式获取授权;未经消费者同意或违背消费者意愿将个人信息用于信用卡业务、消费信贷业务以外的用途;不当获取消费者外部信息等。以上过度收集或使用消费者个人信息的行为,侵害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权。

量入为出 理性负债

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提醒消费者要了解消费信贷的有关政策和风险,防范过度信贷透支消费风险,提高法律意识,保护合法权益。

坚持量入为出消费观,合理使用信用卡、小额信贷等服务。根据自身收入水平和消费能力,做好收支筹划。合理合规使用信用卡、小额贷款等消费信贷服务,了解分期业务、贷款产品年化利率、实际费用等综合借贷成本,在不超出个人和家庭负担能力的基础上,合理发挥消费信贷产品的消费支持作用,养成良好的消费还款习惯,树立科学理性的负债观、消费观和理财观。

从正规金融机构、正规渠道获取信贷服务,不把消费信贷用于非消费领域。树立负责任的借贷意识,不要无节制地超前消费和过度负债,选择正规机构办理贷款等金融服务。警惕贷款营销宣传中降低贷款门槛、隐瞒实际息费标准等手段。尤其要提高风险防范意识,不轻信非法网络借贷虚假宣传,远离不良校园贷、套路贷等掠夺性贷款侵害。不把信用卡、小额信贷等消费信贷资金用于购买房产、炒股、理财、偿还其他贷款等非消费领域。

提高保护个人信息安全意识。在消费过程中提高保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认真阅读合同条款,不随意签字授权,注意保管好个人重要证件、账号密码、验证码、人脸识别等信息。不随意委托他人签订协议、授权他人办理金融业务,避免给不法分子可乘之机。一旦发现侵害自身合法权益行为,要及时选择合法途径维权。

(据 中国银保监会官网)

我省 18 家银行 可提供异地电子缴税 企业异地缴税只需三五分钟

本报讯(记者 刘文静)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联合省税务局,在重点调研辖内银行系统支付清算情况的基础上,采取务实举措推动跨省异地电子缴税业务实现时间短、成本低。目前,河北省已有18家银行能够提供异地电子缴税服务,异地缴税时间可缩短至三五分钟。

为满足外省来冀企业缴税的实际需求,早在2017-2018年,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联合省税务局率先在河北省内探索跨省异地电子缴税实施路径,但当时受系统功能限制,参与跨省异地电子缴税的银行仅有建设银行和交通银行两家。2021年7月,按照人民银行总行有关工作部署,该行继续推动跨省异地电子缴税业务扩点展面,鼓励省内金融机构进行系统改造,协调税务部门打通堵点。截至目前,河北省内已有工商银行、建设银行等18家银行能够提供异地电子缴税服务,1000余家企业签订了跨省三方协议,缴纳税款9210笔,涉及金额11.14亿元,有效解决了跨省企业“多头跑”的难题,真正让“信息铺路,数据搭桥”成为现实。

据介绍,以往,省外各类企业来河北省承接经营项目或跨省经营,由于企业总部未在河北省内开设银行结算账户,企业纳税人缴税需要到经营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纳税申请,并通知企业总部将税款从河北省以外开户银行汇至经营地人民银行国库部门开设的“待缴库税款”专户,再由经营地人民银行国库部门通知同级税务机关开具纸质缴款书将税款缴入国库,税款入库环节多、链条长、耗时久,极易出现国库经收商业银行或税务机关税款解缴不及时的情况,造成税款延时入库。开展跨省异地电子缴税业务试点后,异地经营纳税人前期只需与开户银行、经营地主管税务机关签订三方协议,纳税时就可以在不改变现行属地管理和就地征缴入库的前提下,通过财税库银横向联网系统将税款从经营地之外的银行结算账户跨省缴入经营地人民银行国库部门,实现网上申报、缴税、入库等一系列电子化缴税管理,办税时间从以往的2-3天压缩到3-5分钟,极大简化企业异地缴税流程,降低办税成本,实现了“足不出户”和“实时缴税”,进一步提升了国库服务水平和效率。



更多精彩内容
请关注
石家庄金融界



先打工挣钱 再自主创业

钟女士今年33岁,暂无收入来源。爱人今年35岁,月收入15000元左右。女儿3周岁,刚上幼儿园。钟女士自己有两份保险,其中一份是女性险,每年交420元,一份是两全保险,每年交3640元。爱人和孩子没有买商业险。钟女士家庭有3套房产,都是小户型,其中第三套是贷款,月供1800元。现有活期存款9万元。每月主要支出情况:房子月供1800元,生活费2000元,女儿入托费1000元,保险费平均每月338元。钟女士希望能尽快还清贷款,并给爱人买一些商业保险增加保障,为孩子以后的学习和生活准备些费用,同时为夫妻养老做规划。目前,她正接受美容培训,打算明年初在自己的一套小房子里开个美容院。

针对钟女士的家庭情况,本期理财规划师分析认为,钟女士家庭正处于事业和家庭的成长期,从其现有的家庭结构和资产状况来看,当前配置不太合理:现金资产均为活期存款,收益率过低,无成长型资产,易受通胀影响;从房屋总价来看,现有3套房产均为小户型,难以满足三口之家的改善型居住需求。并且该家庭资产主要为不动产,虽然具有保值增值、对抗通胀的优势,但流动性不佳,难以应对

突发事件。理财师提出三个理财建议。

1. 保险规划:按照十一法则,钟舒家庭保费支出应占年结余的10%,大约为4060元,可投保重大疾病保险,以及保费低廉的定期寿险、意外伤害险等。建议钟女士在已有保险的基础上进行追加,合理组合。

2. 子女教育与养老规划:对于这部分规划,可采取稳健、保守的理财策略。其中现有存款可保留3万元做家庭应急备用款,其余6万元购买稳健型的银行理财,一年的预期收益率约4%,远远超过活期利率;子女教育与养老金的储备建议采取基金定投方式,品种以指数型基金为宜,每月定投3000元左右,按年收益8%来算,女儿到6岁时,就可积累12万元,十年可积累55万元。

3. 创业规划:建议钟女士推迟美容院的开业计划。创业风险较大,钟女士本身并无经营经验,仅凭初学的美容手法,很难独立支撑美容院的经营与运作,可以先从美容师做起,在别的美容院积累足够的经验和一定客源后,再自主创业。

栏目主持 刘文静

中信银行石家庄分行 践行“信守温度”服务品牌

中信银行石家庄分行积极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融入到业务发展的各环节各岗位,把消费者权益保护理念贯彻到日常服务的全流程,努力践行“信守温度”的服务品牌。

3月15日,按照河北银保监局的总体部署,中信银行石家庄分行积极主动参加河北金融系统“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公益宣传活动,共同传播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助力金融消费风险责任意识教育的推广。本次活动现场设置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展示专区,志愿者们现场讲解当今电信网络诈骗常见手段、防范要点和妙招,以及大数据时代下的个人金融信息保护知识的普及、为现场人群答疑解惑、消除其使用智能技术的疑虑,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全面普及金融消费者权益知识。

中信银行石家庄分行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3·15宣传周期间各网点积极开展线上线下全方位、多形式、立体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该行表示,将秉持“共促消费公平 共享数字金融”理念,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持续开展不同形式的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切实推进社会公众与金融机构的良好互动,提高金融知识普及活动的力度和广度,践行社会责任,营造良好的金融消费环境,实现更大范围的消费公平。